

##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担保基本情况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连城凯克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克斯”）日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预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凯克斯相互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30,000 万元，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一年。

公司及凯克斯发生的实际担保金额将根据业务需求确定，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发生的融资类担保。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授权公司董事长、子公司执行董事、授权代表签署上述担保额度内的相关文件。

#####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议案，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

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

####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名称：连城凯克斯科技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住所：无锡市锡山区锡北泾虹路 15

注册地址：无锡市锡山区锡北泾虹路 15

注册资本：100,000,000 元

实缴资本：10,000,000 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曹胜军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于晶体材料生长和加工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成立日期：2019 年 12 月 5 日

关联关系：凯克斯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 2、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1,427,816,814.81 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957,732,763.42 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457,042,111.15 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67.99%

2021 年度营业收入：1,110,915,672.01 元

2021 年度利润总额：325,033,049.15 元

2021 年度净利润：281,632,043.18 元

审计情况：上述财务数据系单体数据，经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证券服务机构所审核出具。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凯克斯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再行签署担保协议，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 四、董事会意见

##### （一）担保原因

因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凯克斯基于日常生产经营，拟通过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等多种方式满足资金需要，相关融资方式存在要求公司为子公司、子公司为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情形。

#####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 1、董事会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是基于业务发展需要而做出的合理预估，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和融资能力提高，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拥有绝对控制权，能够实施有效的经营管理风险和财务风险控制，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

###### 2、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凯克斯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要求，不会影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业务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为申请融资授信而发生的相互提供担保事项系基于实际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提供担保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提供担保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构成重大影响。本次提供担保事项不存在其他未披露重大风险内容。

综上，保荐机构对本次提供担保事项无异议。

## 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20,000.00	100%
其中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0	0%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金额	0	0%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0	0%

其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8.01%。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 0 元，因担保被判决败诉可能承担的损失金额为 0 元。

## 七、备查文件目录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